

2022 年度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的功能定位是江苏省红十字会开展备灾救灾、人道救助工作的重要基地和窗口，集物资收储、加工、分发和转运等功能于一体。

中心法定职责为：

1. 开展备灾救灾工作，实施人道主义援助。
2. 全省红十字会救灾物资的采购、加工、仓储、运输及人员培训。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无内设机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2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2 年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以下简称“中心”）将以进一步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六中全会、省委十四次党代会精神为动力，坚持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提出的“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新要求，以人道物资服务保障能力提升为目标，以整体维修改造项目建设后期功能完善为载体，立足中心实际，深化“‘五抓五促’提效能、全力夺取‘双胜利’”专项行动要求，在着力抓好硬件设施完善的同时，瞄准我省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现代化建设进程的新要求，进一步明确中心发展方向、职责定位和工作重点

方向，拓展中心开展人道服务新路径和新方式，继续强化中心人道服务新理念、提升管理水平，努力在服务省红十字事业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的时代要求中贡献中心力量，为全省红十字事业发展迈上新台阶发挥中心应有作用。

一、综合施策，进一步强化中心职责和功能作用。

立足职能职责，聚焦主责主业，全面提升工作质效，在整体推进中实现重点突破，以重点突破带动中心整体跃升。对照中国红十字会备灾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标准要求，坚持以服务省红十字事业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为工作导向，按照“省内一流、全国领先”的目标要求，突出基地窗口功能作用，围绕“人、事、物”进一步明确做什么事、储备什么物、岗位与职责相适宜，着力构建中心人道服务“人、财、事、物、制”等要素保障机制，积极探索市场化履责保障机制，努力把“中心”建设成为适应我省红十字会系统应急救援体系要求，管理规范，具有一定储备能力和快速反应机制的省级备灾救灾物资收储分发调拨中心，并将成为中国红十字会和我省应急体系建设中的有益补充。

二、统筹推进年度重点工作

一是加快推进整体升级改造后期完善工作。顺利完成中心综合楼维修改造项目移交接收工作，做好资产登记备案、接受管理、保修期管理及维护。对标中国红十字会“一级库”建设要求，进一步抓好“中心”整体维修改造升级后的主体功能区规划，建设、管理和使用，力求功能布局更加合理、配套设施更加完备。配合机关部室做好功能拓展场地建设现场协调工作。

二是认真落实安全与消防责任制。重点做好假日、红五月、节庆日、党的二十大等重大活动期间的安全与消防工作，力争做到全年安全无事故发生。

三是拓展中心开展人道服务新路径和方式。主动对标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提出的“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新要求，加强工作调研，开展建言献策，锚定完善全省红十字系统基础配套设施、加快应急救援体系现代化建设进程的新要求，主动配合机关职能部门进一步谋划好中心整体维修改造升级后未来发展要求、职责定位和工作重点方向，努力在服务省红十字事业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的新时代要求中贡献中心力量。

四是认真落实南京市文明卫生城市创建要求。按照“三化”要求，积极配合地方政府做好中心院内亮化、场地绿化、道路硬化等整体维修改造后期完善工作，营造中心“畅洁绿美”工作环境。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46.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87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3.2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46.10	本年支出合计	446.1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46.10	支出总计	446.10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446.10	446.10	446.10														
056003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446.10	446.10	446.1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446.10	268.60	177.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87	185.37	177.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5	16.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7	11.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8	5.58				
20816	红十字事业	346.12	168.62	177.50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346.12	168.62	177.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23	83.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23	83.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46	22.46				
2210202	提租补贴	60.77	60.77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46.10	一、本年支出	446.1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46.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8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83.23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46.10	支出总计	446.10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46.10	268.60	251.63	16.97	177.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87	185.37	168.40	16.97	177.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5	16.75	16.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7	11.17	11.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8	5.58	5.58		
20816	红十字事业	346.12	168.62	151.65	16.97	177.50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346.12	168.62	151.65	16.97	177.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23	83.23	83.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23	83.23	83.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46	22.46	22.46		
2210202	提租补贴	60.77	60.77	60.77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8.60	251.63	16.9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9.45	239.45	
30101	基本工资	32.15	32.15	
30102	津贴补贴	52.85	52.85	
30107	绩效工资	50.45	50.4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17	11.1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58	5.5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8	0.1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46	22.46	
30114	医疗费	1.20	1.2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41	63.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7		16.97
30201	办公费	1.33		1.33
30228	工会经费	4.00		4.00
30229	福利费	7.62		7.6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1		2.4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0		1.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1		0.4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18	12.18	
30302	退休费	12.15	12.15	
30309	奖励金	0.03	0.03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46.10	268.60	251.63	16.97	177.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87	185.37	168.40	16.97	177.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5	16.75	16.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7	11.17	11.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8	5.58	5.58		
20816	红十字事业	346.12	168.62	151.65	16.97	177.50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346.12	168.62	151.65	16.97	177.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23	83.23	83.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23	83.23	83.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46	22.46	22.46		
2210202	提租补贴	60.77	60.77	60.77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8.60	251.63	16.9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9.45	239.45	
30101	基本工资	32.15	32.15	
30102	津贴补贴	52.85	52.85	
30107	绩效工资	50.45	50.4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17	11.1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58	5.5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8	0.1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46	22.46	
30114	医疗费	1.20	1.2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41	63.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7		16.97
30201	办公费	1.33		1.33
30228	工会经费	4.00		4.00
30229	福利费	7.62		7.6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1		2.4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0		1.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1		0.4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18	12.18	
30302	退休费	12.15	12.15	
30309	奖励金	0.03	0.03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1	0.00	2.41	0.00	2.41	2.00	0.00	0.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68.12				68.12
货物类					43.12				43.12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43.12				43.12
	备灾救灾中心专项工作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部门集中采购	3.60				3.60
	备灾救灾中心专项工作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激光打印机	部门集中采购	0.60				0.60
	备灾救灾中心专项工作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空调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6.00				16.00
	备灾救灾中心专项工作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饮水机	部门集中采购	1.80				1.80
	备灾救灾中心专项工作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木制台、桌类	部门集中采购	5.20				5.20
	备灾救灾中心专项工作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木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部门集中采购	4.80				4.80
	备灾救灾中心专项工作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金属质柜类	部门集中采购	1.12				1.12
	备灾救灾中心专项工作经费	专用设备购置	其他工程机械	部门集中采购	10.00				10.00
服务类					25.00				25.00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5.00				25.00
	备灾救灾中心专项工作经费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部门集中采购	25.00				25.00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022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446.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16.17 万元，增长 35.21%。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446.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446.1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4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6.17 万元，增长 35.21%。主要原因是备灾救灾中心专项工作经费、人员工资、住房补贴、住房公积金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446.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446.1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62.87 万元，主要用于维持机构正常运行和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专项业务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06.43 万元，增长 41.5%。主要原因是备灾救灾中心专项工作经费、人员工资增加。

(2)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83.23 万元，主要用于按国家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9.74 万元，增长 13.25%。主要原因是新调入一名在职人员，新增一名退休人员；工资增加，公积金缴纳基数提高。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022 年收入预算合计 446.1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446.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46.1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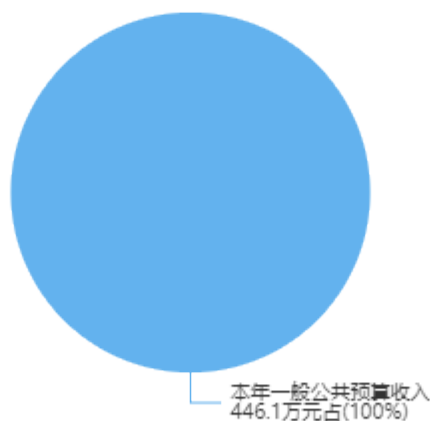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022 年支出预算合计 446.1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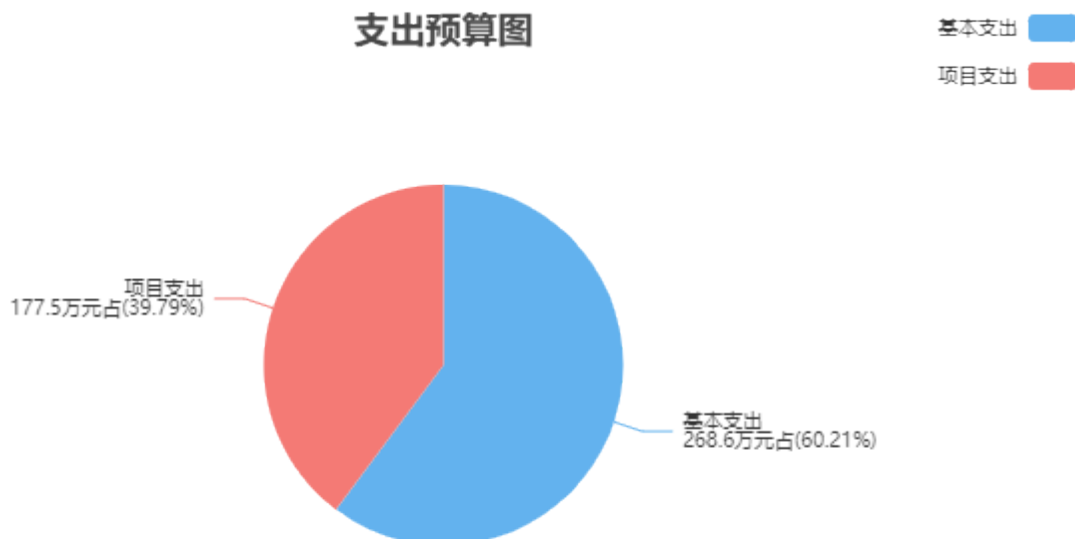
基本支出 268.6 万元，占 60.21%；

项目支出 177.5 万元，占 39.79%；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46.1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16.17 万元，增长 35.21%。主要原因是备灾救灾中心专项工作经费、人员工资、住房补贴、住房公积金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446.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16.17 万元，增长 35.21%。主要原因是备灾救灾中心专项工作经费、人员工资、住房补贴、住房公积金增加。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11.1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06 万元，减少

0.53%。主要原因是单位新调入一名工作人员，一名在职人员转退休，养老保险缴纳基数略有下降。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5.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03 万元，减少 0.53%。主要原因是单位新调入一名工作人员，一名在职人员转退休，职业年金缴纳基数略有下降。

3. 红十字事业（款）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项）支出 346.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6.52 万元，增长 44.46%。主要原因是备灾救灾中心专项工作经费、人员工资增加。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2.4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99 万元，增长 4.61%。主要原因是工资增加，公积金缴纳基数提高。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60.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75 万元，增长 16.82%。主要原因是单位新调入一名工作人员，一名在职人员转退休，住房补贴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68.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51.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16.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4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6.17 万元，增长 35.21%。主要原因是备灾救灾中心专项工作经费、人员工资、住房补贴、住房公积金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68.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51.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16.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41 万元，

占“三公”经费的 54.65%；公务接待费支出 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5.3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41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41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68.12 万元，其中：拟采购

货物支出 43.12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25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 446.1 万元；本单位共 1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 177.5 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红十字事业(款)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红十字事业方面的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